

華梵大學教務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14 日
發文字號：華梵註課字第 1090701 號

主旨：公告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課相關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 109 學年度教學行事曆、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排選課作業協調會議(109.6.18)決議辦理。

二、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課時程表說明如下：

日期	辦理事項	備註
8 月 13 日 (週四)	10:00 公佈全校課程表	
8 月 20 日 (週四) 至 8 月 31 日 (週一)	00:00-24:00 網路初選	◎登入學生選課系統：學校首頁→在校生 →大崙山入口→學生公開資訊→學生選課系統。 ◎學生選課學分設限(一般身分)： 1. 大學部各年級不得超過 25 學分 2. 大一至大三學生不得少於 12 學分 3. 大四學生至少修習一科
9 月 3 日 (週四)	10:00 公佈初選結果	◎延修生將依初選結果產生註冊繳費單
9 月 16 日 (週三)	正式上課	
9 月 16 日 (週三) 至 9 月 22 日 (週二)	網路加退選	◎登入學生選課系統：學校首頁→在校生 →大崙山入口→學生公開資訊→學生選課系統。
9 月 25 日 (週五)	10:00 公佈加退選結果	
9 月 25 日 (週五) 至 9 月 29 日 (週二) 9.28-9.29 人工受理特殊加退選	網路選課確認 人工受理特殊加退選	◎登入學生資訊系統確認加退選結果、列印選課確認單：學校首頁→在校生→大崙山入口→登入帳密 →學生資訊系統→查詢本學期選課。

三、大學部學生得申請超(減)修學分規定說明：

學生身分別	得申請 超修學分數	得申請 減修學分數	備註
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 在該班前 15%以上者	6	-	網路選課即可超修學分
經核准修習輔系、雙主修者	6	-	
未符上述規定，經導師及系主任核可後，得以書面方式申請者資格如下：			
一至二年級學生	-	至少修讀一門課	請於選課階段持單申請， 符合資格者即開放網路 選課階段自主超減修學分。
一至三年級轉學(系)生	3	至少修讀一門課	
三年級(含)以上學生	3	至少修讀一門課	